附件

成都文学院选聘2024年（第十五届）

签约作家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，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、市委部署，落实市第五次文代会部署要求，成都文学院继续开展“深入生活、扎根人民”文学创作活动，面向社会公开选聘2024年（第十五届）签约作家，开展主题创作、主题采风并做好“优作优扶”工作。

一、创作主题

作家要心系民族复兴伟业，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旗帜，热忱描绘新时代新征程的恢宏气象。围绕新中国成立75周年、改革开放46周年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、成德眉资同城化、成都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、成都建设世界文化名城、成都“三城三都”建设、世运会、世园会、新时代山乡巨变、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、科技创新和科幻、红色文化等重要主题开展创作。强调作家对社会责任的担当，讴歌成都改革发展成就、人民美好生活，彰显成都悠长厚重的历史文化底蕴，倡导健康文化风尚，提倡创作思想深刻、清新质朴、刚劲有力的精品力作，弘扬天府文化，讲好成都故事，向世界展现可信、可爱、可敬的成都形象，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万千气象的成都篇章贡献文学力量。

二、体裁及题材

（一）作品体裁

长篇小说（含网络文学、长篇儿童文学）、长篇报告文学（含长篇纪实文学、传记文学）、中短篇集（含散文集、诗歌集、故事集）、电影电视剧本等原创作品。

（二）题材范围

现实题材为主，兼顾历史题材和其他题材。尤其是长篇小说要求题材独特，艺术上有突破，结构新颖，在当代文坛有一定的影响力，传递正能量，力求塑造时代经典。

1.当代现实题材。重点围绕新中国成立75周年、改革开放46周年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、成德眉资同城化、成都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、成都建设世界文化名城、成都“三城三都”建设、世运会、世园会、新时代山乡巨变、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、科技创新和科幻、红色文化等重要主题，反映以“中国梦·成都篇章”为背景的现实生活，表达人们在寻梦、追梦、圆梦过程中的深度感受，宣传各行各业先进人物和百姓身边“善行义举”，反映成都故事、城市精神、地域特点、健康时尚风貌，力求以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美学风格，塑造吸引人、感染人、打动人的文学艺术形象，为时代留下难忘的文学艺术经典。

2.红色文化题材。以成都为背景，反映壮怀激烈的革命历史风云，重点关注中国共产党建党103周年、新中国成立75周年、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7周年、全民族抗战爆发87周年、抗日战争胜利79周年、红军长征胜利88周年相关的重大题材，塑造个性鲜明，具有精神感召力和感染力的人物形象，推出弘扬主旋律、传递正能量的红色精品力作。

3.历史文化题材。以曾经生活在成都的历史名人，古蜀文化遗址、工业文明遗址、历史文化街区、古镇、古村落（古民居）、古建筑（古祠堂）等历史文化遗迹为线索，特别是以三星堆、三苏、蜀道、三国文化等为题材，实施古蜀文明探源，传承优秀历史文化，彰显成都作为全国十大古都和历史文化名城的独特魅力。

4.民俗风情题材。以蜀锦、蜀绣、川剧及成都特色的餐饮文化等为线索，表达出四川和成都独有的人文魅力与风情特色。

5.都市生活题材。通过表达都市生活，反映成都良好的营商环境，实现青年创新创业、筑梦成都、成就未来，追求幸福美好生活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反映正确的人生观、婚恋观，体现成都“乐观包容、友善公益”的城市温度。

6.其他题材。

三、选聘名额

原则上，签约作家15位，驻院作家1位，重点关注作家5位。

作品涉及长篇小说（含网络文学、长篇儿童文学）6部，长篇报告文学（含长篇纪实文学、传记文学）4部，中短篇集（含散文集、诗歌集、故事集）4部，电影电视剧本1部。重点关注作品5部。

（一）主题创作：新中国成立75周年、改革开放46周年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、成德眉资同城化、成都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、成都建设世界文化名城、成都“三城三都”建设、世运会、世园会、新时代山乡巨变、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、科技创新和科幻、红色文化等重要主题的作品，各1部。选聘名额共13位。

（二）其他创作：选聘名额2位。

（三）关注作品：根据申报作品质量、数量情况，关注作品限5部。

（四）驻院作家：1位。

四、签约时限

签约作家一年一聘，如因需要，可连续受聘，但必须重新申报。2024年3月底前为报名、审核、评审时间。

五、签约作品要求

（一）申报作品具有成都元素将作为2024年成都文学院签约的优先条件。

（二）作为特邀签约的获得国家级文学奖项的著名作家，条件适当放宽。

（三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以人民满意不满意作为检验作品的最高标准。成都文学院签约作品和特邀作品出版后，图书需上架（京东、当当、淘宝网）线上销售。其中，标注首印数（不低于1万册）且具有鲜明成都元素的图书，才有资格进入“优作优扶”评审，获得一、二等创作扶持金。

（四）成都文学院扶持的一、二等作品，必须是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现实题材作品；体现鲜明的成都特色，正面传播“创新创造、优雅时尚、乐观包容、友善公益”的天府文化。

六、申报条件及要求

（一）凡创作题材符合上述要求，具有鲜明成都元素的创作选题及定点深入生活的计划，拥有一定创作实力的，尤其是中青年作家，可申报签约作家，也可推荐名家作为特邀作家参与创作。

（二）申报长篇小说类签约作家，须写出长篇小说的详细提纲及创作出版计划，字数不得少于2000字。包括小说题材、表现内容、故事线索、人物设计、结构方式、作品题旨、有何创新、写作时间安排及已有进度等。

（三）申报其他体裁类签约作家，须写出创作出版计划，包括作品体裁、题材、内容梗概、主要特色、创作进度安排、作品发表或出版安排等内容。

（四）申报作品必须在2024年内正式出版或发表。原则上在2024年11月10日前提供样书或样刊，接受院方图书审查。同时，图书出版物需提供上架（京东、当当、淘宝网）线上销售佐证信息。

七、选聘程序

（一）印发选聘方案及申报表，同时在媒体发布公告，启动选聘工作（主要在中国作家网、四川作家网、成都文艺网上发布公告）。

（二）组织推荐和个人申报。

1.组织推荐。原则上每个区（市）县文联只能推荐3—5部。

2.个人申报。可以直接到成都文艺网下载申报表格，填写后连同创作计划一起反馈成都文学院。

（三）申报材料汇总后，由成都文学院组织专家进行审议，确定符合条件的中标作品和拟聘的签约作家。

（四）由成都市文联审批。

（五）成都文学院与受聘作家签订协议。

八、应聘任务

（一）签约作家在签约期内，须严格遵守协议中的各项约定，按时按质完成创作指标，并服从院方安排，积极参加院方组织的各项文学活动。

（二）签约作家必须以“成都市文学院签约作家”身份向成都文学院报告深入生活点位，积累生活体验。

（三）签约作家深入生活期间，开设“深入生活、扎根人民”写作之“我在现场”微博、微信，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展示自己在生产、建设等一线，与人民群众面对面、心连心的采风、交流场景。

（四）签约作家须于2024年12月1日前，以“成都文学院签约作家”或“成都文学院特邀作家”身份在学校、社区等相关点位完成1场新书分享活动，并联络相关评论家在报纸、杂志或新媒体平台（如微博、微信公众号）发表不少于1篇与签约作品相关的评论文章。

（五）签约作家须参加成都文学院组织的签约仪式、采风交流、座谈总结，无特殊理由不得请假。

（六）签约作家必须以“成都文学院签约作家”或“成都文学院特邀作家”身份，公开出版（在省级以上出版社）或发表（省级以上文学刊物）所申报作品。发表的基本标准为：小说8万字；报告文学、儿童文学、散文6万字；诗歌4万字（诗歌按10行1000字计算）；影视剧本2万字以上。

（七）根据文学院工作需要，参加并完成下达的临时写作任务。

（八）文学院有权将签约期间创作发表的作品结集为成都文学院丛书出版。

九、履约认定

合同期满时，由院方组织考核评估，对受聘作家的履约情况予以认定，即未完成、完成、超额完成。

十、待遇

（一）在按时完成合约任务并经评审合格后，按照“优质优扶”原则，每人将得到院方的一次性创作扶持（含税）：

1.当年11月30日前组织完成作品审查（专家审查与作者互评相结合），视签约作品质量，划分三档，给予：一等5万元，扶持1名（须长篇类，宁缺毋滥，可空缺）；二等4万元，扶持2名（宁缺毋滥，可空缺）；其余扶持基数，按每位长篇小说类（含网络文学、长篇儿童文学、长篇报告文学、长篇纪实文学、传记文学）2万元、中短篇集（含散文、诗歌、故事集、剧本）1万元发放创作扶持资金。

2.签约电影电视剧本在拍播后，作者协调出品方将“成都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”列入联合出品单位之一的，经院方审定可再给予作者2万元扶持资金。

3.当年未完成出版的签约作品，由关注作品依次替代；当年未用完的（一、二等）扶持资金，报经市文联研究同意后提高扶持基数，以实现创作扶持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。

（二）鼓励签约作品首印数不断提升，首印数据将作为图书实行“优作优扶”评审的重要依据和考核指标；鼓励签约作家与中国作协和省级作协创作研究室、文学院（所）、出版营销单位等在国际书展期间联合组织作品研讨会，碰撞创作灵感，提升创作水平，扩大成都文学院影响，年内适度资助作品研讨1至2次，其申报方案经院方审查同意后，可适当给予扶持经费1万至2万元/场。若作品反响强烈，文学院可推荐参评省级以上文学奖项。

（三）签约期内，凡以签约作家身份超额完成任务，提交2部及以上样书（须为2024年印刷出版）的作者，院方按相关程序审定后，可按题材扶持基数20%的比例给予额外鼓励。所签约图书获得省级以上文学奖的，按市上相关政策另行奖励。

（四）驻院作家根据成都文学院要求提供服务，按月领取补贴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原则上，2024年11月10日之前未提供样书或样刊者，不享受“优质优扶”原则的创作扶持。2024年11月30日之前未能完成创作出版任务和提供图书的签约者，将不予发放创作扶持。对其中没有特殊理由的，2年内不得再聘。

（二）签约作家在受聘期间如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行为的，院方有权单方面中止签约合同。

**成都文学院签约作家（长篇小说）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笔名 |  | 性别 |  | 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 籍贯 |  |
| 文化程度 |  | 参加党派 |  | 特长 |  |
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
| 职称 |  | 详细通信地址 |  |
| 电话 |  | 邮政编码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创作主题 | 新中国成立75周年□、改革开放46周年□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□、成德眉资同城化□成都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□、成都建设世界文化名城□、成都“三城三都”建设□、世运会□、世园会□、新时代山乡巨变□、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□、科技创新和科幻□、红色文化□ |
| 申报作品题目 |  | 字数 |  |
| 作品体裁及题材 | 长篇小说□、长篇报告文学□、长篇纪实文学□、传记文学□、长篇儿童文学□、网络文学□ | 预计完成时间 |  |
| 当代现实题材□、红色文化题材□、历史文化□、民俗风情□、都市生活□、其他□ |
| 拟深入生活点位 | 成都市 区（市）县 乡镇 社区（可附图片） |
| 主要工作简历及作品发表出版情况 |  |
|
|
|
|
|
| 申报作品提纲 | （字数不少于2000字，另附于表后） |
| 目前创作情况及出版计划 |  |
| 推荐人意见 |  |
| 区市县文联意见 |  |
| 初审意见 |  |
| 备注 | 1.推荐人由省、市作协副主席以上，行业内副高职称以上，从事文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副处长以上人员担任。2.目前创作情况（已完成，拟发表或出版作品的情况）。3.请报送代表作或专著一到两份给成都文学院。4.发表作品的时间、期刊名称请填写清楚准确，作假责任自负。5.空格不够填写的可附页于表后，此表可复印。 |

**成都文学院签约作家（其他体裁）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笔名 |  | 性别 |  | 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 籍贯 |  |
| 文化程度 |  | 参加党派 |  | 特长 |  |
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
| 职称 |  | 详细通信地址 |  |
| 电话 |  | 邮政编码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创作主题 | 新中国成立75周年□、改革开放46周年□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□、成德眉资同城化□成都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□、成都建设世界文化名城□、成都“三城三都”建设□、世运会□、世园会□、新时代山乡巨变□、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□、科技创新和科幻□、红色文化□ |
| 申报作品题目 |  | 字数 |  |
| 作品体裁及题材 | 中短篇文学集□、散文集□、诗歌集□、故事集□影视剧□ | 预计完成时间 |  |
| 当代现实题材□、红色文化题材□、历史文化题材□民俗风情题材□、都市生活题材□、其他□ |
| 拟深入生活点位 | 成都市 区（市）县 乡镇 社区（可附图片） |
| 主要工作简历及作品发表出版情况 |  |
|
|
|
|
|
| 申报作品提纲 | （字数不少于2000字，另附于表后） |
| 目前创作情况及出版计划 |  |
| 推荐人意见 |  |
| 区市县文联意见 |  |
| 初审意见 |  |
| 备注 | 1.推荐人由省、市作协副主席以上，行业内副高职称以上，从事文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副处长以上人员担任。2.目前创作情况（已完成，拟发表或出版计划的情况）。3.请报送代表作或专著一到两份给成都文学院。4.发表作品的时间、期刊名称请填写清楚准确，作假责任自负。5.空格不够填写的可附页于表后，此表可复印。 |

**成都文学院特邀作家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笔名 |  | 性别 |  | 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 籍贯 |  |
| 文化程度 |  | 参加党派 |  | 特长 |  |
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
| 职称 |  | 详细通信地址 |  |
| 电话 |  | 邮政编码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联系人（引荐人） |  | 电话 |  |
| 创作主题 | 新中国成立75周年□、改革开放46周年□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□、成德眉资同城化□成都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□、成都建设世界文化名城□、成都“三城三都”建设□、世运会□、世园会□、新时代山乡巨变□、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□、科技创新和科幻□、红色文化□ |
| 申报作品题目 |  | 字数 |  |
| 作品体裁及题材 | 长篇小说□、长篇报告文学□、长篇纪实文学□、长篇儿童文学□、网络文学□、影视剧□ | 预计完成时间 |  |
| 当代现实题材□、红色文化题材□、历史文化□、民俗风情□、都市情感□、其他□ |
| 拟深入生活点位 | 成都市 区（市）县 乡镇 社区（可附图片） |
| 主要工作简历及作品发表出版情况 |  |
|
|
|
|
|
| 申报作品提纲 | （字数2000字左右，可附于表后） |
| 目前创作情况及出版计划 |  |
| 出版作品标注方式 | 请选择您认为合适的合作方式，在右边“**□**”内打“**√**”，或另行建议。1.在作家简介栏标注“成都文学院特邀作家” **□**2.在版权页上标注“组织策划：成都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” **□**3.标注“组织策划：成都市作家协会” **□**4.作家另行建议（须双方协商）： 。 |
| 初审意见 |  |
| 备注 | 1.原则上，此表由省级作协副主席（含）以上，或国内外有影响的文学奖得主、国家级文学奖得主填写。2.此表可由联系人代为填写，内容须经作家本人认可。3.必要时请提供国内有影响的文学奖项的获奖证书扫描电子文档资料。4.空间不够填写的可附页于表后，此表可复印。 |